

114年度大甲溪流域天輪壩以上水質水量保護區

臺中市和平區公所計畫

(提報本)

壹、綜合資料

- 一、計畫研提機關：臺中市和平區公所
- 二、執行期間：自 114 年 1 月起至 114 年 12 月止

貳、預估可運用經費(單位：元)

項目	經費
合計	2,689,102
上年度賸餘經費	300,000
上年度未撥經費	1,142,558
預估分配經費	1,246,544

說明：預估分配經費為近三年分配經費平均值

參、計畫提報經費統計

計畫款項		提報經費(元)	比例
合計		1,400,000	100%
自來水法12條之2第3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小計		1,400,000	100%
第一款	辦理水資源保育、排水、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	700,000	50%
第二款	辦理居民就業輔導、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、教育獎助學金、醫療健保及電費、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、與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	0	0%
第三款	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，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	0	0%
第四款	原住民族地區租稅補助事項	0	0%
第五款	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	0	0%
第七款	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	0	0%
第八款	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、研究與保育事項	700,000	50%
自來水法12條之4第2項水資源保育計畫(擴及村里)		0	0%

小計			
水資源保育之公共建設事項(擴及村里)		0	0%

肆、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

一、第一款 辦理水資源保育、排水、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。

經費小計：700,000 元

項次	工作項目	經費(元)	附件
第1大類	水資源保育設施維護管理事項	700,000	
(1)	水土保持工程興建、維護及管理	700,000	
1-(1)-1	梨山里及平等里水土保持工程興建、維護改善工程	700,000	附件1

二、第八款 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、研究與保育事項。

經費小計：700,000 元

項次	工作項目	經費(元)	附件
第1大類	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公共設施維護管理	700,000	
(10)	道路整修維護	700,000	
1-(10)-1	梨山里及平等里道路整修維護改善工程	700,000	附件2

伍、水資源保育計畫